

# 廉江市招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项目评价机构（公章）：广东中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评价年度：2022 年

评价报告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 目 录

一、 单位基本情况.....	- 1 -
(一) 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 1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2 -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2 -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
(一) 评价原则和方法.....	- 3 -
(二) 评价依据.....	- 3 -
(三) 评价指标体系.....	- 5 -
(四) 单位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 5 -
三、 综合评价结论.....	- 5 -
四、 主要绩效.....	- 6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 7 -
六、 改进措施.....	- 10 -
七、 附件.....	- 10 -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 1. 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 （1）组织机构

廉江市招商局是直属市政府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招商股、重点项目股、项目服务股、联络股、信息股、宣传股、法规股和外资股等9个股室。

##### （2）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廉江市招商局实有财政供养人员19人，其中事业编制17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2人。

#### 2. 部门职能职责

廉江市招商局部门职责：负责全市的招商引资服务工作，接待客商、跟踪落实项目落户；代办投资项目审批手续；负责招商引资日常宣传推介工作；筹建、维护招商网站并发布招商信息；编印《廉江市投资指南》、《招商手册》、《魅力廉江》等。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2年，廉江市招商局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省“1+1+9”的战略部署，湛江市“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和“三化三大”的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四大提升工程”，牢牢守住“四条底线”，扎实做好“四篇文章”，围绕市委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和市政府第十七

次人民代表大会提出的各项目目标任务，充分发挥廉江优势，打造五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大力开展招商引资，为将廉江打造成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先行市，向全国百强县作出贡献。

## 2.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根据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围绕招商项目签约额计划80亿元的目标任务，以会展招商、线上招商、委托招商、网络招商等方式拓宽招商引资渠道，着力引进一批与廉江市发展相适应的优质产业，延伸和巩固产业链条，着力打造新兴发展极，推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

## 3.重点项目

做好廉江市招商引资服务的具体工作。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湛江市年初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2022年廉江市招商引资签约任务80亿元，到位资金任务58亿元。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1.预算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廉财预[2022]92号），2022年收入预算254.48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中：基本支出209.61万元，项目支出44.87万元。2022年支出预算254.48万元。

#### 2.支出情况

根据2022年部门决算报表，年度支出471.8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2.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10%；项目支出 249.6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9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13.0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5.89%，公用经费 9.1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11%。从经济性质分类来看，工资福利支出 212.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44.99%，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53.8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1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7%，资本性支出 4.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原则和方法

####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工作要通过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科学合理实施评审论证，保证评价结论科学可信，客观公正。

（2）权责对等。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要求，预算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对相关政策、项目的绩效结果负责。

（3）围绕目标。绩效评价工作应围绕绩效目标开展，考量既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在此基础上持续完善政策、项目的绩效目标。

（4）应用导向。绩效评价工作应以绩效结果运用为导向，以政策、项目持续优化为目标，确保经验做法可推广，存在问题可整改，意见建议可操作。

(5) 注重效率。绩效评价应注重工作效率及成本效益，要最大限度利用现有的资源、数据得出评价结果，避免增加额外工作负担，影响主业发展。

## 2. 评价方法

### (1) 查阅资料

评估工作组在与项目单位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收集并审核了项目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主要有综合性文件、部门职能文件、资金预决算资料、绩效自评类资料，采用多种途径，查阅了与项目内容有关的国家及地方宏观政策政府部门的相关法规制度，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

### (2) 现场座谈和实地核查

评估工作组与项目单位代表进行座谈。评估工作组首先介绍了项目财政绩效评估的总体情况，包括评估目的、评估内容、评估重点、评估方法和方式、时间进度要求等，随后听取了项目单位对该项目实施背景、实施方案、项目内容、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等方面的情况汇报。评估工作组还就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和具体实施内容，以及项目实施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项目预算等有关问题进行了询问和讨论。

同时，评估工作组向项目单位提供了绩效评价的资料清单，并明确了相关资料提交的具体要求。评估工作组还查阅了已经准备好的部分资料，对其中不符合要求的内容及时进行了反馈，协助其准备好相关评估资料。会后评估工作组到项目现场进行实地

核查。

### (3) 召开项目评估会

评估工作组在收集、审核并整理评估资料后，组织内部人员召开了项目评估会，向项目单位反馈该项目评估情况，提出评估相关问题，并对相关评估重点进行了讨论。

本项目采用指标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咨询法等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 (二) 评价依据

为加强预算绩效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资金分配决策的科学性、公开性和公正性，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通知》、《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 5号）、《广东省省级财政绩效评估指南》（粤财绩[2020] 3号）、《湛江市市级财政绩效评估指南》（湛财绩[2021]10号）的相关要求，按照提交资料、书面审核、实地核查、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程序，采取书面审核、实地核查的方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估工作，对该单位进行了充分论证评估，形成廉江市招商局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论。

### (三) 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四方面的内容，即 5 个一级指标：

1.预算编制情况。在基本框架下，设 2 个二级指标及 5 个三

级指标。主要评价的是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情况。

2.预算执行情况。在基本框架下，设 2 个二级指标及 6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的是保障措施及支出管理情况。

3.预算执行情况。在基本框架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及 5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的是支出管理、项目管理、及资产管理情况。

4.预算监督情况。在基本框架下，设 2 个二级指标及 6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的是信息公开及绩效自评情况。

5.预算执行效益。在基本框架下，设 4 个二级指标及 7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的是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及公平性情况。

#### （四）单位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廉江市招商局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股室负责人及财务人员为成员，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公室，全面落实全局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开展好财政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严格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基于对所收集自评材料的审核分析，对廉江市招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评分表逐条逐项评分得出绩效评价结果，2022 年廉江市招商局

的评价结果为 88.8 分。

#### 四、主要绩效

2022 年，廉江市新引进项目 15 个，投资总额 95.82 万元，完成全年 80 亿元任务的 119.77%；到位资金 72.86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 58 亿元任务的 125.62%，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亿元）
1	颐康养老院项目	3.50
2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工程项目	12.00
3	年产 54 万吨饲料项目	8.00
4	高端智能温控器项目	3.50
5	高端智能烘干消毒一体机项目	3.00
6	碧桂园观澜国际酒店	3.00
7	高端金属模具制造项目	2.30
8	高端厨房电器生产项目	4.60
9	智能注塑机生产项目	2.60
10	龙湾智慧科普农业产业园	6.00
11	竹寨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项目	13.80
12	湛江廉江独立储能项目	10.00
13	中城廉江坡尾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	9.02
14	中城廉江上阁垌 180MW 农光互补项目	8.00
15	龙环综合环保设备项目	6.50
	合计	95.82

1. 围绕重点产业分析重大项目抓招商。紧紧围绕“培育发展五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和“四大提升工程”提出的目标任务,以新能源、智能家电、家居建材、电子信息、农副产品加工与食品制造五大产业为重点,开展重点产业分析,并通过梳理各产业链的上下游环节,研究与重点区域间产业的联系、和谐融入及配套发展等问题,从融链、补链、延链上入手,指出适合我市现有重点产业发展的方向,包装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积极引进重大产业项目。

2. 围绕项目落地分析产业新业态抓招商。聚焦先进制造业和高成长性产业链,进一步强化“双招双引”,推动项目接续落地,着力完善用地要素精准供给机制,及时有效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难题,把“店小二”“急郎中”精神发挥到极致,推动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达效,为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强有力支撑。建立健全了部门与企业定期互访、招商引资考核激励、招商引资项目准入等机制,坚持“一月一调度,一季一通报”,层层压实工作责任,集中力量解决项目落地过程中遇到的审批、用地等问题,努力推动一批条件成熟的项目迅速落地建设,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

3. 围绕重点产业搭建交流平台抓招商。通过驻点招商的方式搭建我市与珠三角地区和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的“连心桥”,建立区域资源开发联动机制。积极通过商会、行业协会驻外机构的平台,通过召开项目推介会、精准对接等方式推进重点产业的

招商引资，洽谈意向项目 47 个，成功签约项目 12 个，开工 3 个，合同投资额 27.79 亿元。积极对接意向项目及在谈项目，努力争取项目早签约、早动工、早投产。

4. 科学规划招商布局。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认真践行湛江市委、市政府“三化三大”发展理念，更加科学高效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一是科学调整工业园区产业布局。新区主园区以小家电为主的产业布局，沙塘产业聚集地以服装箱包、门业等为主的产业布局，金山产业聚集地以饲料五金等为主的产业布局。完善园区生产生活、物流配送、公共服务等配套建设，为产业链招商夯实要素基础。二是做好驻点招商工作，找准发达地区产业转移方向，并做好招商作战地图。三是实施精准对接。加强与“双区”等产业发达地区的互动，在发达地区召开招商引资推介大会。紧抓产业的辐射效应和溢出效应，承接好产业的梯度转移，进一步强链扩链补链，完善产业招商目录，规范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创新以商招商、驻点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有力举措，充分发挥商会桥梁纽带作用和驻点平台中介作用，深入开展“赴百企上门招商”专项行动，强化宣传推介，着力引进链头企业，推进产业配套联动，推动产业链向中高端延伸和聚集。

5. 瞄准招商要素不断发力。目前，廉江市现有智能制造产业园等 35 个储备项目，意向投资总额 157.48 亿元。为加速项目落地，筑牢招商引资基础，增强招商引资优势，我们将紧紧围绕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市十四届四次全会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紧抓

招商引资要素，推动各部门联动发力、筑巢引凤，建强招商引资载体，按照“资源集约利用、企业集中布局、产业集群发展”的发展思路，强化“一区多园”平台构架，按照产城融合发展的理念抓好高新区等主园区扩容增效，谋划推进核电配套产业园、塘蓬家居建材产业园、良垌产业园、安铺食品工业产业园等新园区建设，整合土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率，鼓励企业利用存量工业用地建设高标准厂房，全面提高园区承载能力。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 根据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20 万元，决算数 8.46 万元。

2. 根据 2022 年廉江市招商局政府采购汇总表，当年政府采购合同总额 25.84 万元；根据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 万元。

### 六、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是否履职尽责相结合，将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作为对各岗位人员工作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

2. 加强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绩效高质量管理意识，提高各部门绩效管理业务人员业务水平。

3.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预算管理，全面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规范预算资金使用进度，提高预算完成率。

4. 整体自评报告中对绩效总目标的分析：应针对设置的绩效目标进行量化、细化分析，要符合客观实际。

5. 自评报告中建议对项目的资金拨付、使用、结余及项目实施效率和效益进行分析。

## 七、附件

附件 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88.8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合理、无固化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编制规范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差异率0	5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整体绩效目标未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3.5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目标设置	8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 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 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 符合客观实际的, 得1分; 对上述标准, 没有完全符合的, 可酌情扣分。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符合客观实际, 缺少可量化指标	3.5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2分, 否则, 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制度合法、合规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 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 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 得4分; 100%>结果≥90%, 得3分; 90%>结果≥80%, 得2分; 80%>结果≥70%得1分, 结果<70%, 得0分。	全年预算数471.81万元,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年度实际支出471.81万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 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 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 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 得0分。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265.58万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 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 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 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 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 本年度继续为0的, 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当年国库集中支付无结转结余资金	3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无下属单位，支出完成率100%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采购计划金额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0%	2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酌情扣分	5.5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酌情扣分	4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等相关数据评价）。	资产管理规范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在用固定资产57.61万元，所有固定资产57.61万元，利用率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2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公开2022年预算、2021年决算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缺少公开网址	1.5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缺少公开网址	1.5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成立自评小组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按规定自评且报送材料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酌情扣分	0.5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三公”经费实际数大于预算数	2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该项指标得分= $(0.95+0.9)/2*5分=4.625$ 得分4.63分。	没看到相关分数，酌情扣分	2.5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完成率100%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完成率100%	2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单位：廉江市招商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社会经济效益明显，达到良好预期效果	9.5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没有群众信访意见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酌情扣分	2.8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无	0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